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编号：临2018-20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报告书摘要》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8年2月1日披露了《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以下简称“收购报告书摘要”），现对收购报告书摘要的第二节之“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部分做出如下补充和修订：

原《收购报告书摘要》该条款为：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上市公司已发布公告的事项之外，收购人暂无在本次收购后未来十二个月内进一步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股份的计划。未来对因本次分立而承继获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处置将遵循《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

修订后的《收购报告书摘要》该条款为：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无未来十二个月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摘要（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日